

#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虹岭路松岗段东侧人行道路灯应急修复工程（工程监理）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红星一路建设大厦 联系人：罗小姐 0757-85213050
3	中介服务名称	虹岭路松岗段东侧人行道路灯应急修复工程（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备案的企业。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虹岭路松岗段（桃园路口至官华路口）东侧人行道路灯不亮，长度约 5 公里，经现场核实该路段因电缆被盗、老化、设备故障频发及前期市政管网改造导致部分路灯线路断电等所致，为尽快恢复该路段人行道照明，确保市民夜间出行安全，我办拟实施虹岭路松岗段东侧人行道路灯应急修复工程，工程总费用约 49.87 万元，工程内容包括拆除路面，土方开挖，敷设电缆，更换路灯灯具，电缆防盗、原地貌恢复等。现需委托监理单位开展本项目的工程监理工作。 2. 监理服务内容：提供虹岭路松岗段东侧人行道路灯应急修复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施工安全管理、隐

		蔽工程管理、费用控制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等方面的监理服务。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监理服务期限与主体项目工期同期，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开始至项目竣工验收日止，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 10%至 20%。</p> <p>3. 计价标准：工程监理费=工程项目结算审核价×综合费率 3%×（1-中标下浮率），具体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监理服务期限与主体项目工期同期，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开始至项目竣工验收日止。具体由合同约定。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主体项目验收）。</p> <p>2. 验收程序：多方共同验收（发包方、项目承包方、监理方等）。</p> <p>3. 验收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由合同约定。</p>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后30个日历天内，支付至最终工程监理结算价的100%，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详见合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